

## 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(非中小企业投标, 不需此件)

本公司融科匠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融科匠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(联合体)参加哈巴河县财政局(单位名称)的哈巴河县财政局2024-2026年度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哈巴河县财政局2024-2026年度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标的名称),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-技术服务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融科匠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220人, 营业收入为10291万元, 资产总额为7488.7万元, 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\_\_\_/\_\_\_(标的名称), 属于 \_\_\_/\_\_\_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\_\_\_/\_\_\_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\_\_\_/\_\_\_人, 营业收入为 \_\_\_/\_\_\_万元, 资产总额为 \_\_\_/\_\_\_万元, 属于 \_\_\_/\_\_\_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融科匠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

1. 从业入员, 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提供。